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522)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 ASM Pacific Technology Limited (「本公司」) 謹定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二十三日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一座五樓太古廣場會議中心 Elbrus Room 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商議下列事項：

一般事項

1. 省覽及接納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賬目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
2. 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00元及第二次特別股息每股港幣0.20元。
3. 重選退任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4. 重新委聘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偉光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上述通告所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於表決時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大會或其續會舉行時間最少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在香港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葵涌工業街16-22號屈臣氏中心12樓，方為有效。

3.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至四月二十三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保獲派是次建議末期股息及第二次特別股息，所有股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六日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公司股份登記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Arthur H. del Prado 先生 (主席)、盧燦然先生 (副主席)、李偉光先生、周全先生、鄧冠雄先生及馮樹根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師龐先生 (榮譽主席) 及 Arnold J.M. van der Ven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Orasa Livasiri 小姐、李兆雄先生及樂錦壯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及信報刊登的內容。